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润资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对中润资源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管的薪酬标准，是依据《公司章程》，综合考察了地区、行业的薪酬水平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，强化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本次拟定董事、高管薪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李江武 杨占武 戴隆松

2018年11月28日